青岛理工大学关于2018届山东省特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名单的报告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特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通知》要求，按照《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认真做好我省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鲁教财字〔2007〕18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国办发〔2014〕22号文件做好2014年全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14〕27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助推新旧动能转换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鲁政发〔2017〕27号），学校通过全面宣传、认真组织和严格审核，共确定182名应届毕业生申报山东省特困家庭高校毕业生求职补贴，比例约占我校2018届应届毕业生总数的2.2%（名单附后）。

特此报告。

青岛理工大学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